

她时代观点 >>

“衣锦还乡”的梦不要做得太深

文/苑广阔

1月25日,南京市鼓楼警方破获一起职务侵占案件,某房屋中介公司业务员马某竟通过中饱私囊的方式筹钱回家过年。马某称,自己一年到头没挣到什么钱,马上要过年了,乡里乡亲都知道自己是在大城市混的,要是不能衣锦还乡,会很没面子,于是动起了歪脑筋。最终警方在马某住处找回了钱款。目前,马某因涉嫌职务侵占罪被警方刑事拘留。

(2月6日《南京日报》)

本来只是一起很普通的职务侵财案件,然而这则新闻被门户网站转发以后,却引发了网友们的热烈解读,很多网友都从犯罪嫌疑人犯罪动机背后,读出了不一样的况味。按照犯罪嫌疑人被警方抓获后的说法,马上就要过年了,老家的乡亲们都知道他是在大城市混的,要是不能衣锦还乡,会很没面子,于是就动起了歪脑筋,最终事发被抓。

有网友毫不客气地指出,正是他内心深处“衣锦还乡”的思想作祟,才最终导致他走上了违法犯罪的道路。这一观点,也得到了很多人的认同。虽然对于当事人来说,现在因为涉嫌违法犯罪,非但没有衣锦还乡,估计今年春节都要在看守所过了,这无疑是一件比没有钱回家过年更没有面子、更让父母家人伤心的事情,但是对于网友们来说,马某

的遭遇,却是一种警醒。

“衣锦还乡”这个词语是古人创造的,其中不可避免地含有诸如功成名就、飞黄腾达、光宗耀祖等等世俗功利思维,对国人影响也较深。如果结合现在的情况,“衣锦还乡”可以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比如官越做越大;收入越来越多,社会地位越来越高等等,用世俗的话说,就是“混得好”。

从一个宽容、乐观的角度来看,“衣锦还乡”思维背后也有积极的成分在里面,表明一个人积极的进取心、上进心,这总比混一天算一天,得过且过要好得多。但是这里有一个基本的前提,那就是体面还乡的“衣锦”,必须是通过自己的劳动、智慧换来的,而不是通过从事违背社会道德、违反国家法律换来的,否则再光鲜

的“衣锦”也不值得炫耀,反而最终要付出沉重的道德与法律代价。

而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尽管衣锦还乡是我们所盼望的,但是如果工作、事业暂时没有起色,收入也没有增长,到了年底仍旧捉襟见肘,又该怎么办?其实很好办,正如那句歌词所唱的“有钱没钱,回家过年”,父母家人不会嫌我们没有挣到钱就不欢迎我们回家,如果亲朋好友真有人以功利世俗的眼光看待我们,因为我们没有衣锦还乡就瞧不起我们,那么我们敬而远之就好了。

所以说到底,衣锦还乡的梦可以做,但梦的实现要靠自己的努力奋斗,不能走歪门邪道。如果暂时不能衣锦还乡,那么不妨少点虚荣,多点真诚,坦坦荡荡面对家乡的父老乡亲即可。



社会观察 >>

应规避“逢节必涨”的消费乱象

文/张西流

春节将近,又迎来消费高峰,广大消费者已开始置办年货、选购礼品、计划出行旅游。近日,中国消费者协会根据全国消协组织近两年春节期间受理的相关投诉情况,发布2018年春节消费提示,提醒广大消费者理性对待优惠促销,避免陷入商家精心设置的陷阱。

(2月7日《光明日报》)

春节前夕是促销旺季,一些商家推出优惠券、折扣券、赠券、赠品等等。然而,这类促销活动,看似为消费者送来优惠,其实是一个连环套购的营销手段,甚至是消费陷阱:名为优惠促销,实为变相涨价。特别是,每逢传统节日,尤其是春节,与百姓生活休戚相关的商品,如交通、旅游等产品,尤其是食品,

全国各地是“涨”声一片,折射出了商品及服务价格“逢节必涨”的乱象。

商品价格“逢节必涨”,究其原因,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其一,公众最看重春节等传统节日,将积蓄了一年的购买力尽情释放,造成部分商品因紧俏而“物以稀为贵”;其二,商家掌握了人们在节日大量囤积商品的消费习惯,于是对部分必需品进行货源紧缺的炒作,刺激人们疯狂抢购,商家则乘机哄抬物价;其三,节日期间,物价、工商等相关部门放松了监管力度,致使涨价之风有恃无恐。

可见,节日商品涨价的惯例,也是消费市场的一种“节日病”,必须进行治理。打破商品及服务“逢节必涨”的惯例,要从两个方面入手。一方面,广大消费者要坚决摒弃在节日期间大量囤积

商品的错误消费习惯,实行理性消费,不给少数不良商家提供哄抬物价的可乘之机;另一方面,节日期间,物价、工商部门对商品市场及服务行业的监管,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并对违规涨价行为进行从重从快查处,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换言之,春节期间,更须规避“逢节必涨”的消费乱象。在物价高企的当下,广大消费者的购买力显得比较脆弱。因此,商品供给部门及个人,应担当起社会责任,情系民生,在恪守节日商品不涨价的前提下,多向人民群众提供价廉物美的商品,让人们过上一个幸福快乐的春节;同时,有必要提醒广大消费者,应勤俭节约过春节,理性消费,将有限的资金投入到生产和创业上,蓄势发力,开创更加美好的明天。

谐音文字趣人生



“先”与“贤”

文/石川

因为工作的缘故,笔者每年总有一些机会下下基层,走走车间,看看车间。下基层的收获很多,但有种现象却始终在我脑海留下很深的印象:在一个地方或者在某个人群中,总有那么几个人虽然无职无权,但德高望重,说话很有份量,是开展群众工作的重要依靠力量,让人打内心地佩服。这种人道德高尚,享有威望,对周边有广泛的影响,应该就是书中所称的社会贤能。笔者曾向几位贤能讨教过拥有这般神奇魅力的奥妙,他们的回答简单而又朴素:帮人在先,求人在后。他们的回答也让我想到了“先”与“贤”这两个谐音字之间的辩证关系。

有道德、有才能,方可称为“贤”。时间在前或是次序在前,才可叫之为“先”。乍看起来,将“先”与“贤”捏合在一起似乎也有点“拉郎配”,但从“贤”的境界造就规律看,“先”是“贤”之因和之基,“贤”是“先”之果和之成。只是要特别强调的是,这个“先”是从善之先、向好之先、利人之先、勤劳之先,而不是从恶之先、向坏之先、利己之先、懒惰之先。

“千古圣贤总入诗”。贤者,具有才德,拥有声望,受人尊重。大凡积极向上之人,都是向往“贤”、追求“贤”、争当“贤”的,但“贤”境界的造就,尤其是“贤”得被人所广泛认同、叫人自觉所折服,则是要力行一把“先”的功夫。

正己要在“先”。“身正不怕影子斜”“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正己方能正人”,这些俗语和古训道明了正己在先的重要。要当贤人,则得先做身正之人。要做身正之人,就得有思想、有理智、有境界、有胸襟、有爱心、有责任、有担当、有诚信,就得讲公理、守公德,言行一致,表里如一,就得严于律己、率先垂范,希望别人做的自己首先做到,不愿别人做的自己坚决不做,就得在言行举止上利他利社会。通过正己的修炼和践行,让善良流淌心底,让坚强刻进生命,让自信扬在脸上,让正气融进全身。做到了这些,其说话不仅拥有底气和分量,而且具备很强的信服力与感召力。

恩德要在“先”。“赠人玫瑰,手留余香”。要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不吝惜自己的所有,多给他人和社会做好事、办善事,多给人以恩惠、恩情和恩义。人心都是肉长的,心智正常的人都会记得别人对自己的好,都会钦佩为社会做出贡献的人。对他人和社会积有了恩德,你的主张自然就容易被人所接受。多积恩德并不难,其要义就是,多看人长处,用欣赏的眼光对待别人,对人多信任、多鼓励、多赞扬、多鞭策;多想人好处,想别人的优点,想别人曾经的滴水之恩;多帮人难处,见人有难不能无动于衷和麻木不仁,而是要多关心、多过问、多帮助,拥有一股怜悯心和一腔热心肠。

修学要在“先”。“要当先生,先做学生”。贤人之所以为贤人,只因先学好问。要把自己打造成一个在某一群体具有威望和威信的人,先知先觉和见多识广是一个必备的素质,而要做到这一点,别无它法,只有先于别人多多学习,学习书本知识,学习实践经验,学习时事政治,学习政策法规,学习时代的新知识、新手段,并且做到学思结合、学用结合。“胸中书传有余香”“腹有诗书气自华”,有了先于别人的学识和见地,自然便就拥有了当“先生”和贤人的条件,自然就会赢得别人的信赖与配合。

聚能要在“先”。在某种程度上说,贤人又是能人,是出主意、想办法的人,是某一群体的“主心骨”和“顶梁柱”,必须在能力的造就上先于别人。要在各种矛盾处理的实践中学会感悟,学会提炼,学会总结,学会表达,学会沟通。要善于面对问题,善于思考问题,善于研究问题,善于解决问题。有了过硬的本领和管用的招术,自然便在人群中竖起了“信得过”的形象,甚至还会成为众人心中的偶像。

贤人是高尚的人、纯粹的人、有道德的人、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有益于人民的人,令人倍加尊敬和无限崇拜。一个有希望的民族和进步的社会自然呼唤拥有更多的贤人。贤人也并非高不可攀,只要在向好向善向上上奋力争先,常人也可成圣贤。



扫一扫,
转发美文